

明溪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明汛防指〔2025〕9号

明溪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公布 2025年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政府责任人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雪峰农场、明溪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和《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及《福建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水库大坝安全责任制的通知》（闽水函〔2025〕239号）要求，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政府责任人由水库大坝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责人担任。乡镇、农场集体经济组织管理的水库遵照执行。现将2025年明溪县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政府责任人名单及联系方式予以公布。请各责任人严格按照要求，落实责任，进一步做

好水库安全管理工作。

附件：2025 年明溪县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政府责任人名单

明溪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

2025 年 4 月 28 日